



202519120321

报告编号: AT01260714-01

检测报告

TEST REPORT

委托单位: 深圳市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受检单位: 深圳市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宝安分公司

检测类别: 水和废水 (总排口)

报告日期: 2026 年 07 月 14 日

深圳市艾科尔特检测有限公司
Shenzhen Accurate Testing Co., LTD.

报告编制说明

1. 本报告只对本次自采样负检测技术责任,对来样只负样品接收之后的检测技术责任。
2. 客户提供的样品名称、来源等附加信息的真实性由客户负责。
3. 本报告无编制人、校核人、签发人签名无效,报告经涂改、增删无效。
4. 本报告无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、骑缝章无效。
5. 未经本公司书面同意,不得截取、部分复印本检测报告并使用,未经本检测机构书面同意不得作为商业广告使用。
6. 委托单位对本报告有异议,请在收到报告 15 天之内与本公司联系,来函来电请注明报告编号,逾期视为认可检测结果。
7. 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样品管理费外,所有超过标准规定时效期的样品均不做留样。
8. 因报告中所用语言产生的歧义,以中文为准。

本公司通讯资料:

联系地址: 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江边社区江畔路 388 号二期辅助工程楼五楼

邮政编码: 518105

联系电话: 0755-83974984

电子邮箱: szsaketjc@163.com

一、检测概况

委托单位	深圳市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	联系人	邹焕导
受检单位	深圳市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宝安分公司	联系电话	13670276223
受检地址	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江边社区 江畔路 388 号（一期）	采样人	刘涛、程柏森
采样依据	《污水监测技术规范》HJ 91.1-2019	采样日期	2026.07.02
样品状态及特征	无颜色气味无浮油液体	分析日期	2026.07.02- 2026.07.13

二、检测方法、仪器及检出限

检测项目	检测方法	仪器名称及型号	检出限
pH 值	《水质 pH 值的测定 玻璃电极法》 HJ 1147-2020	多参数水质分析仪/ HQ40D	---
氨氮	《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》 HJ 535-2009	紫外可见分光光度 计/UV-2600i	0.025mg/L
氟化物	《水质 氟化物的测定 离子选择电极法》 GB/T 7484-1987	酸度计/PHSJ-4F	0.05mg/L
砷	《水质 汞、砷、硒、铋和锑的测定 原子荧 光法》 HJ 694-2014	双道原子荧光光度 计/AFS-8220	3×10 ⁻⁴ mg/L
总汞			4×10 ⁻⁵ mg/L
硒			4×10 ⁻⁴ mg/L
化学需氧量	《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》 HJ 828-2017	化学需氧量（COD） 智能回流消解仪/ LH-6F	4mg/L
六价铬	《水质 六价铬的测定 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 度法》 GB/T 7467-1987	紫外可见分光光度 计/UV-2600i	0.004mg/L
五日生化需氧量 （BOD ₅ ）	《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（BOD ₅ ）的测定 稀 释与接种法》 HJ 505-2009	多参数水质分析仪/ HQ40D	0.5mg/L
悬浮物	《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》 GB/T 11901-1989	AL 系列电子天平 /AL204	4mg/L
总磷	《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》 GB/T 11893-1989	紫外可见分光光度 计/UV-2600i	0.01mg/L
挥发酚	《水质 挥发酚的测定 4-氨基安替比林分光 光度法》 HJ 503-2009	紫外可见分光光度 计/UV-2600i	0.0003mg/L
阴离子表面活性剂	《水质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的测定 亚甲基蓝分 光光度法》 GB/T 7494-1987	紫外-可见分光光度 计/UV-2600i	0.05mg/L

检测项目	检测方法	仪器名称及型号	检出限
色度	《水质 色度的测定 稀释倍数法》 HJ 1182-2021	比色管	2 倍
石油类	《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的测定 红外分 光光度法》HJ 637-2018	红外分光测油仪 /OIL480	0.06 mg/L
动植物油			0.06 mg/L
总氰化物	《水质 氰化物的测定 容量法和分光光度 法》HJ 484-2009	紫外可见分光光度 计/UV-2600i	0.004 mg/L
硫化物	《水质 硫化物的测定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 法》HJ 1226-2021	紫外-可见分光光度 计/UV-2600i	0.01mg/L
银	《水质 32 种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 体发射光谱法》 HJ 776-2015	电感耦合等离子体 发射光谱仪 /5110VDV	0.0006mg/L
铬			0.002mg/L
铜			0.003mg/L
锰			0.0005mg/L
镍			0.003mg/L
锌			0.002mg/L
镉	《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》(第四版增补版)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 2002 年 石墨炉原子吸 收法(B)3.4.7(4)	石墨炉原子吸收光 谱仪/240Z	3×10^{-5} mg/L
铅	《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》(第四版增补版)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 2002 年 石墨炉原子吸 收法(B)3.4.16(5)	石墨炉原子吸收光 谱仪/240Z	2×10^{-4} mg/L

三、检测结果

采样点位	样品编号	检测项目	检测结果	标准限值	单位
宝安分公司 总排口 (DW001)	260702CHJ001 003	pH 值	7.32	6~9	无量纲
		氨氮	0.345	1.5	mg/L
		氟化物	0.84	1.5	mg/L
		砷	1.5×10^{-3}	0.1	mg/L
		总汞	$<4\times 10^{-5}$	0	mg/L
		硒	$<4\times 10^{-4}$	0.02	mg/L
		化学需氧量	17	30	mg/L
		六价铬	<0.004	0	mg/L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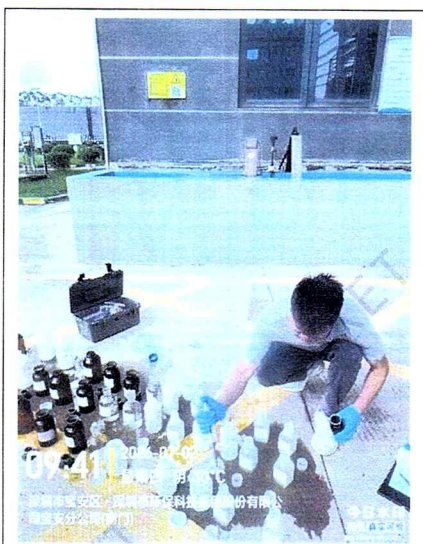
采样点位	样品编号	检测项目	检测结果	标准限值	单位
宝安分公司 总排口 (DW001)	260702CHJ001 003	五日生化需氧量 (BOD ₅)	<0.5	6	mg/L
		悬浮物	<4	60	mg/L
		总磷	0.15	0.3	mg/L
		挥发酚	<0.0003	0.01	mg/L
		阴离子表面活性剂	<0.05	0.3	mg/L
		色度	2	40	倍
		石油类	<0.06	0.5	mg/L
		动植物油	0.31	10	mg/L
		总氰化物	<0.004	0.2	mg/L
		硫化物	<0.01	0.5	mg/L
		银	<0.0006	0.5	mg/L
		铬	<0.002	0.05	mg/L
		铜	0.056	0.5	mg/L
		锰	0.0952	2.0	mg/L
		镍	<0.003	0.1	mg/L
		锌	0.008	2.0	mg/L
		镉	<3×10 ⁻⁵	0	mg/L
		铅	<2×10 ⁻⁴	0.05	mg/L
备注：1、生产工况：正常运行； 2、排放限值依据客户提供的排污许可证限值列出。					

-----报告正文结束-----

编制： 陈·高玉 校核： 陈·高玉 签发： 黄·文·峰 签发日期：2026年07月14日



附采样照片:



宝安分公司总排放口 (DW001)

